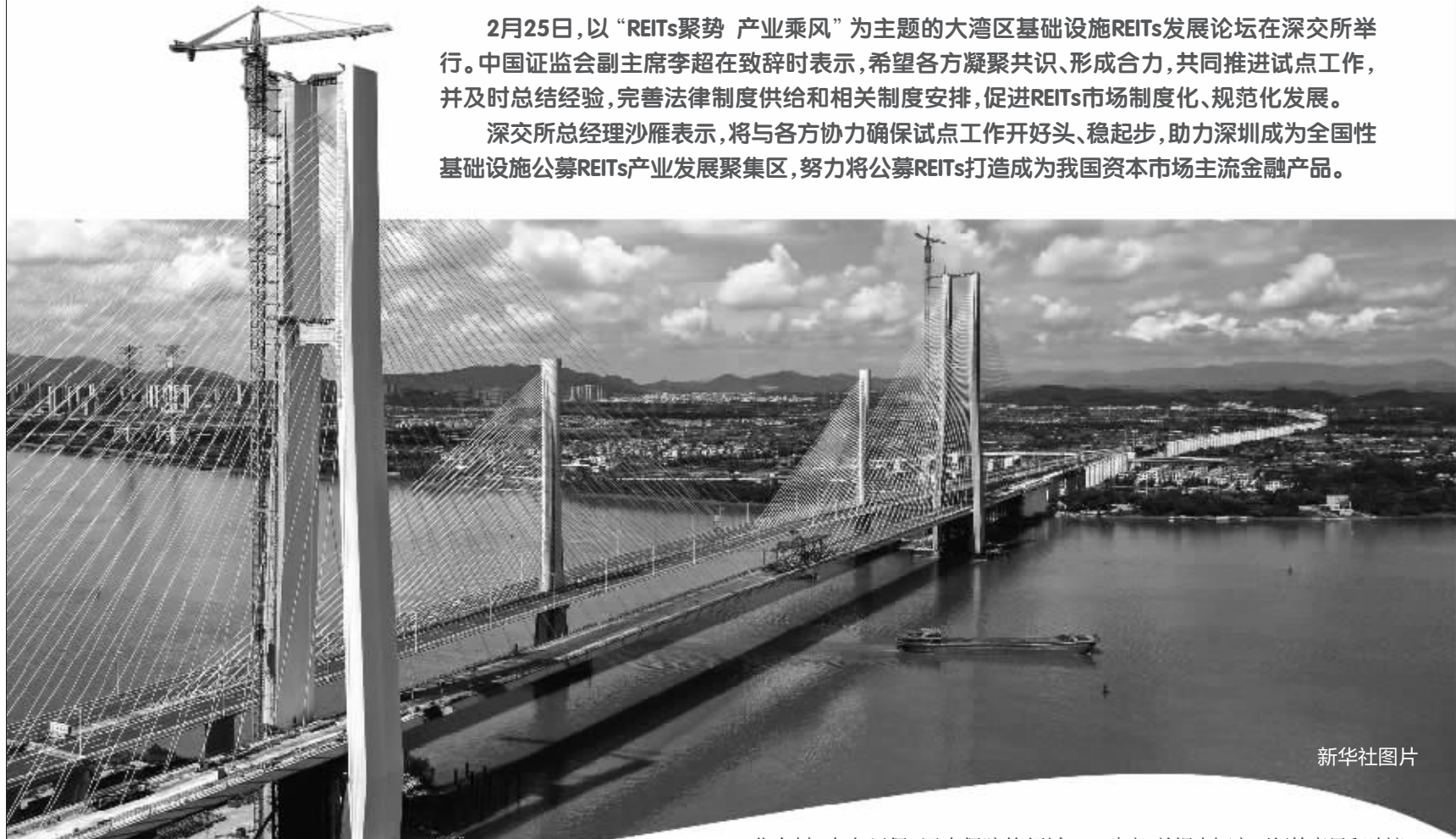


深交所举办大湾区基础设施REITs发展论坛

探索REITs与国家创新驱动战略有效结合方式

● 本报记者 黄灵灵 张焕昀



新华社图片

2月25日,以“REITs聚势 产业乘风”为主题的大湾区基础设施REITs发展论坛在深交所举行。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李超在致辞时表示,希望各方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共同推进试点工作,并及时总结经验,完善法律制度供给和相关制度安排,促进REITs市场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深交所总经理沙雁表示,将与各方协力确保试点工作开好头、稳起步,助力深圳成为全国性基础设施公募REITs产业发展聚集区,努力将公募REITs打造成为我国资本市场主流金融产品。

助力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

此次论坛以“主会场+视频分会场”方式举行。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李超、国家发改委副秘书长高杲以视频方式致辞,深圳市副市长艾学峰出席论坛并致辞。来自国家发改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务院国资委、国家税务总局、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等相关部门负责人,深圳市、区级政府有关部门和深交所、境外交易所负责人以及行业协会、金融机构、企业代表等各界人士通过“线上和线下”方式同步参会。

“开展基础设施公募REITs试点,有利于深化金融供给侧改革,进一步增强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提升股权融资比重,拓宽社会资

本投资渠道。”李超表示,粤港澳大湾区、先行示范区有较好的基础设施项目基础,应当切实发挥引领作用,加快REITs市场建设,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经验,同时探索REITs与国家创新驱动战略的有效结合方式,助力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发挥基础设施REITs在盘活存量投资、提供增量资金等方面重要作用,加快布局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未来产业。

高杲强调,基础设施REITs作为完善基础设施投融资机制的有益探索,是健全投资内生增长机制的重要抓手。“十四五”时期,促进投资发展要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着力提高投资质量效益。要坚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

业农村、生态环保、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充分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

深交所总经理沙雁表示,深交所高度重视REITs产品研究与创新,初步形成国内规模最大、不动产类型覆盖全、市场引领效应强和多元化投资者聚集的特色私募REITs板块,为基础设施公募REITs试点创造了良好生态环境。目前,公募REITs已进入首批试点项目正式实施阶段。深交所将紧紧围绕资本市场改革和先行示范区建设相关要求,始终坚持“开明、透明、廉明、严明”工作原则,秉承“市场至上、服务为本”工作理念,扎实做好项目审核、发售、上市、监管等工作。

试点需各方齐心推进

论坛上,各方与会人士还从市场监管、学术研究及企业经营等不同视角,围绕公募REITs的发展路径、配套政策、境外经验、创新实践等方面交流

分享,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和建议。

“公募REITs是国内的一个新的金融产品,需要各参与方戮力同心、齐心协力推进。”沙雁说,希望充分发挥原始权益人、基金持有人各自的作用,形成有效的协同和制衡机制,切实提升基础设施项目的运营管理水平。盼望地方政府及主管部门可以继续支持符合条件的各类企业发行REITs,筛选优质项目参与试点,继续协助解决基础设施项目合规性等问题,持续优化REITs试点相关配套政策。同时,深交所将在后续工作中积极借鉴境外市场成熟经验,与业内同行广泛交流,并积极研究产品在不同市场互挂的机制,探索更广的空间。

对于产业内企业,国家发改委投资司副司长韩志峰建议,基础设施产业要善于借REITs的“东风”。一是基础设施企业应当拥抱REITs,积极参与;二是企业要善于统筹规划,有机融合;三是企业在发行REITs过程当中与之后,要善于发挥优势,规范创新。

沪深交易所严把上市“入口关”

问题项目不能“一撤了之”

● 本报记者 黄灵灵 黄一灵

2月26日,沪深交易所分别就近期科创板、创业板首发企业信披质量现场检查撤回项目的情况,沪深交易所表示,将充分发挥现场检查、现场督导与审核问询的监管联动机制,严把上市“入口关”。对于现场检查进场前撤回的项目,如发现存在涉嫌财务造假、虚假陈述等重大违法违规问题的,保荐机构、发行人都要承担相应的责任,绝不能“一撤了之”,也绝不允许“带病闯关”。

积极配合做好现场检查工作

据介绍,本次首发企业信息披露质量现场检查涉及9家科创板、11家创业板申报项目,有7家科创板、9家创业

板项目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分别在收到现场检查书面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撤回首发申请和撤销保荐,其中,处于首轮问询回复阶段的科创板、创业板项目均为6家。

沪深交易所表示,高度重视上述项目撤回情况,并及时对相关问题进行分析梳理。目前来看,项目撤回原因有多方面因素,对其中涉及信息披露和保荐机构核查的若干问题,交易所已在审核过程中予以重点关注。

沪深交易所称,对申报企业实施现场检查,是发行上市审核全链条监管中的重要一环,是进一步加强创业板首发企业信息披露监管、严把上市“入口关”的重要手段,是稳步推进注册制改革、保障科创板、创业板建设行稳致远的重要机制安排。下一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统一部署,积极配合做好现场检查工作,

并将根据检查结果及时采取相应自律监管措施,从源头上提升上市公司质量。

形成监管威慑

上交所表示,科创板设立以来,上交所在坚持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同时,严把上市公司“入口关”。开板至今,科创板累计受理企业540家,通过审核问询、现场督导和自律监管等全链条监管,共淘汰了80多家,每年的审核淘汰率始终在17%左右,有效减少企业“带病申报,抢跑占位”。

上交所在发行上市审核过程中建立了面向保荐机构的现场督导机制,以问题为导向,督促保荐机构勤勉履职,不断提高申报项目执业质量。近两年来,上交所对45家科创板发行上市审核项目的保荐机构启动了现场督导,其中

37家主动撤回材料,传递了压严压实中介机构把关责任的明确导向。

深交所表示,自创业板试点注册制以来,深交所已对18家IPO、再融资、资产重组项目中违规的企业、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采取自律监管措施13次,出具监管关注函17份,并定期将监管处理情况向行业通报,强化监管警示,形成监管威慑。

截至目前,深交所共对32家IPO项目的保荐人实施现场督导,其中20家已因现场督导主动撤回申请;终止审核企业56家,占已召开上市委审议及终止审核企业总数的20%。通过精准问询和持续问询,督促企业“说清楚”“讲明白”,无法及时回复、超过时限要求的严格按照规则予以终止审核,目前已有10余家企业因未能及时回复问询而主动撤回申请、被终止审核。

银保监会:网贷领域风险形势发生根本好转

针对“实名举报”问题,责成中国人寿总公司全面自查,加大追责问责力度

● 本报记者 欧阳剑环

针对近期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被举报造假一事,银保监会有关负责人2月26日表示,黑龙江银保监局将全面排查中国人寿黑龙江省辖内相关业务。此外,该负责人表示,目前网络借贷领域风险形势已发生根本好转,下一步将强化管控,严禁开展新的网贷撮合业务。

中国人寿已作出具体安排

近日,中国人寿黑河市嫩江支公司原员工张某在新浪微博发布“员工实名举报中国人寿大量造假”的视频。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2月26日表示,

事件发生后,银保监会高度重视,要求黑龙江银保监局第一时间成立专项工作组展开调查。

该负责人称,前期,针对举报人反映的问题,黑龙江银保监局黑河分局对中国人寿黑河市嫩江支公司依法进行核查,对已查实的违法违规问题依法作出了行政处罚。下一步,黑龙江银保监局将举一反三,把核实信访举报与查处违法违规结合起来,全面排查中国人寿黑龙江省辖内相关业务,并根据查实的情况,对相关机构和责任人依法严肃处理。同时,银保监会责成中国人寿总公司深入核查问题线索,全面自查,加大追责问责力度,切实保障消费者和从业人员合法权益。目前,中国人寿已作出具体安排,正在加紧开展有关工作。

该负责人介绍,近年来,银保监会致力于银行保险市场乱象整治,加大消费者权益保护力度。2020年,全系统处罚银行保险机构3178家次,处罚责任人员4554人次,罚没合计22.75亿元。2020年12月,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了促进人身保险业扩面提质稳健发展的措施。银保监会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深化改革、强化监管,坚决整治行业顽疾和市场乱象,推动人身保险业高质量发展。

严禁开展新的网贷撮合业务

对于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工作,该负责人介绍,目前网络借贷领域风险形势已发生根本好转。下一阶段工作重

心将转向网贷机构存量风险处置和网贷风险监管长效机制建设。

具体来看,一是强化管控,严禁开展新的网贷撮合业务,督促有关机构制定明确的兑付工作计划和应急预案。二是创新工作方法,综合运用机构转型、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协助化解等多种方式,提高出借人清偿率。三是坚决打击恶意逃废债,推动更多机构接入央行征信系统。四是加快司法审判和资产处置进度,加大涉案资产追缴处置统筹力度,及时披露处置进展,回应出借人合理诉求。五是健全网贷风险监管长效机制,深化金融供给侧改革,加快构建多层次、广覆盖、有差异的合理分工的金融机构体系,满足社会对金融服务的多样化需求,从源头上抑制民间违法金融活动的滋生。

证监会:加强与公检法机关协作配合 有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本报记者 咎秀丽

证监会2月26日消息,证监会组织召开刑法修正案(十一)宣传贯彻座谈会,就宣传并严格执行刑法修正案(十一),共同维护资本市场秩序进行座谈交流。会议强调,刑法的贯彻实施有赖于各单位的共同努力,证监会将加强与公检法机关的协作配合,共同做好刑法修正案(十一)的宣传执行工作,共同维护资本市场秩序,有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证监会副主席李超主持会议;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有关同志,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代表,以及证监会系统相关单位、部门负责同志

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本次刑法修改是继证券法修改完成后涉及资本市场立法的又一件大事,是贯彻落实“零容忍”要求、提高违法成本的重要举措,是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的重要内容,是推行注册制改革的重要法治保障。刑法修正案(十一)的出台,体现了党中央、全国人大对资本市场的高度重视,表明了国家“零容忍”打击证券期货犯罪的坚定决心,为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对于切实提高违法成本、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市场秩序、推进注册制改革、保障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具有十分深远的意义。

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管理办法发布

● 本报记者 咎秀丽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高莉2月26日表示,为贯彻落实修订后的《证券法》,进一步规范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近日证监会修订发布了《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共七章四十九条,主要修订以下内容:一是根据修订后的《证券法》规定,取消证券评级业

务行政许可,改为备案管理;二是鼓励优质机构开展证券评级业务;三是在相关规章取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强制评级,降低第三方评级依赖的基础上,完善证券评级业务规则,规范评级执业行为;四是增加独立性要求并专章规定;五是明确信息披露要求并专章规定;六是强化证券自律组织的自律管理职能;七是增加破坏市场秩序行为的禁止性规定;八是提高证券评级业务违法违规成本。

人社部:延迟退休具体改革方案正在研究制定

● 本报记者 王舒娜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游钧26日在国务院新闻办举行的就业和社会保障情况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实施渐进式的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是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出发作出的重大决策。人社部在方案的研究制定过程中,将会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充分吸收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凝聚社会共识,取得最大公约数,确保方案科学可行、平稳实施。

游钧指出,退休年龄总体偏低的问题已显得十分突出。一是与人均预期寿命不匹配。我国人均预期寿命已从建国初期的40岁左右提高到77.3

岁。城镇居民人均预期寿命已超过80岁。二是不适应人口结构的变化和老龄化的发展趋势。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的老年人口将超过3亿人,从轻度老龄化进入到中度老龄化阶段。三是不适应劳动力供求关系的变化。我国劳动年龄人口数量从2012年开始年均减少300万人以上,并且减少幅度在加大,预计“十四五”期间还将减少3500万人。四是造成人力资源的浪费。我国新增劳动力中,接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已超过一半,平均受教育的年限已达到13.7年,参加工作相应推后。退休年龄不变的情况下,平均的工作年限自然会缩短,导致人力资源的浪费、人力资本利用率的下降。

新三板转板上市办法发布实施

(上接A01版)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所持股份上市后的限售期为12个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限售期满后6个月内减持的,不得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核心技术人员、未盈利企业的限售及减持安排与科创板、创业板上市规则保持一致。此外,申请转板上市时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转板上市时限售期尚未届满的,转板上市后剩余限售期内继续限售。

交易制度方面,转板公司转板上市首日的开盘参考价格原则上为其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最后一个有成交交易日的收盘价,且转板公司股票转板上市后的交易、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回购及约定购回交易、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等相关事宜与科创板、创业板注册制下首发上市的股票保持一致。

提高直接融资比重

在转板上市办法发布之际,全国

证监会:IPO保持常态化发行

(上接A01版)

严把资本市场入口关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表示,近年来,证监会持续对首发企业开展现场检查,多年经验表明,现场检查是监管部门书面审核工作的重要辅助手段,有利于推动各方归位尽责,提高审核的针对性和有效性,震慑违法违规行为,从源头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注册制以信息披露为核心,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是注册制试点成功的关键。当前情况下,现场检查对提高IPO信息披露质量具有重要作用。

该发言人称,近日,证监会启动对各板块企业的现场检查并完成抽签工作,后续将抓好落实,对现场检查中发现的发行人信息披露及中介机构执业质量问题进行分类处理,严格对保荐机构的评价标准,加大奖惩力度,进一步压实各方责任。证监会将严把资本市场入口关,常态化开展问题导向及随机抽取的现场检查,支持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上市。

该发言人介绍,截至2月19日,证监会共核准或同意注册66家企业IPO,数量与去年同比有较大增长,环比则变化不大。